



人权理事会

普遍定期审议工作组

第二十届会议

2014年10月27日至11月7日

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根据人权理事会第 5/1 号决议附件第 15 段(c)和人权理事会第 16/21 号决议附件第 5 段汇编的材料概述

斐济*

本报告是 10 个利益攸关方为普遍定期审议所提供材料的概述¹。报告根据人权理事会第 17/119 号决定通过的一般准则编写。其中不含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人权高专办)的任何意见、看法或建议,亦不含对具体主张的任何判断或评定。报告所载资料均在尾注中一一注明出处,对原文尽可能不作改动。根据人权理事会第 16/21 号决议,报告酌情单列一章,收录完全依照《巴黎原则》获资格认证的受审议国国家人权机构提供的材料。凡所收到的材料,均可在人权高专办的网站上查阅全文。编写本报告时考虑到普遍定期审议的周期及周期内发生的变化。

* 本文件在送交联合国翻译部门前未经编辑。



利害相关方提供的资料

A. 背景和框架

1. 国际义务的范围²

1. 大赦国际注意到斐济虽然接受了关于批准核心人权公约和任择议定书的七项建议，³ 但它还没有这样做，⁴ 因此建议斐济批准和执行《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一项任择议定书》、《残疾人权利公约》、《禁止酷刑公约》、《禁止酷刑公约任择议定书》、《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任择议定书》和《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任择议定书》。⁵

2. 宪法和立法框架

2. 大赦国际承认斐济采取步骤遵守普遍定期审议的建议，⁶ 于 2012 年 1 月废除了《公共紧急状态条例》。遗憾的是，替代《公共紧急状态条例》的是《公共秩序修正法令》，它继续限制表达自由、结社和平集会等权利。⁷ 联署材料 1 称，《公共秩序修正法令》所列“恐怖主义”的定义范围很广，可以用来指控工会为迫使政府改变政策而开展的任何运动。⁸

3. 联署材料 3 报告说，自从 2006 年的政变以来，斐济一直由姆拜尼马拉马总理为首的军政府统治。⁹ 法律的制定通过总统令进行，总统令的通过时间很短，没有经过公共辩论或审查。¹⁰ 有七份提交的材料，¹¹ 包括斐济妇女权利运动提交的材料表明，斐济已发布了一些违反或侵犯基本人权的法令，¹² 联署材料 3¹³ 表示这种情况与七项被接受的建议有直接的冲突。¹⁴ 此外，联署材料 3 报告说，2013 年《宪法》所载的过渡期规定阻止对法令的任何法律质疑。因此没有任何法律途径来质疑政府的行动和决定。¹⁵

4. 根据被接受的第一轮普遍定期审议的七项建议，¹⁶ 联署材料 3 报告斐济采取了一些积极的步骤，颁布了一项《宪法》，并将在 2014 年 9 月举行选举。¹⁷ 但是，有五份提交的材料对制宪程序提出了关注。¹⁸ 妇女权利运动报告说，制宪进程始于 2012 年 3 月。任命了一个宪法委员会，由亚什·加伊领导。斐济妇女论坛动员全国各地的妇女提交材料。他们向宪法委员会提交材料，然后由宪法委员会起草一份以人为中心的综合性草案，其中载有有利于妇女的许多积极规定以及严格的人权保护规定。政府反对加伊委员会的草案。¹⁹ 联署材料 3 报告说，政府于 2013 年 3 月 31 日发布了自己的宪法草案。由于该草案偏离 2012 年《斐济制宪程序(制宪大会和通过《宪法》)令》，违反第一轮普遍定期审议中提出的建议，²⁰ 因此该草案没有提交给制宪大会，而是请公众提出意见，公众提意见的时间太短，无助于真正的参与。²¹ 2013 年《宪法》于 9 月颁布。²²

5. 七份提交的材料²³对《宪法》的内容提出了批评。根据联署材料 3,虽然《宪法》所载的《权利法案》很全面,但它没有提及妇女权利,²⁴而且由于“对许多权利严重限制”而软弱无力,包括由于“收回条款”,根据该条款,政府只需要表明某项限制规定。²⁵大赦国际还指出,权利还受到附属法所载的限制。²⁶联署材料 2 表示关注说,《宪法》赋予总理办公室和司法部长办公室太大的权力,因为它们控制着几乎所有向司法机构和独立委员会的任命。²⁷

6. 人权观察社报告说,《宪法》在新议会正式开展行使职能之前对 2006 年政变的行为给予“绝对和无条件的豁免”。《宪法》将对 1987 年政变重新免于起诉。²⁸

7. 人权观察社指出,《宪法》明确规定,豁免规定决不应该废除、改变或受到司法审查。²⁹联署材料 3 还报告说,宪法修正进程很困难,需要议会的绝对大多数,并要进行全民公决。³⁰

8. 联署材料 3 建议斐济(一)废除削弱整个《权利法案》的收回条款,(二)让议会参与法官以及“独立”委员会和办公室的任命,(三)允许修正程序的灵活性。³¹大赦国际建议斐济审查《宪法》和国内法,确保充分保护人权,受害者有机会获得补救,对人权不实行任何限制,除非按照国际人权法和标准实施的限制。³²

3. 体制和人权基础设施和政策措施

9. 联署材料 3 表示,2009 年《人权委员会令》尚未废除,该机构自 2009 年以来一直没有主席或委员。根据 2013 年《宪法》,总统将与总理协商后为重新命名的斐济人权和反歧视委员会任命主席和其他成员。虽然人权和反歧视委员会可以向法院提出诉讼,但它不能质疑法令的合法性或正当性,³³也不能就克减 1997 年《宪法》、政府的行为或者 2006 年政变等问题提出的申诉进行调查。据联署材料 3 认为,这不符合普遍定期审议的六项建议,其中五项关于恢复人权委员会的充分独立的建议已被接受³⁴,这种情况明确违反《巴黎原则》。³⁵

B. 与人权机制的合作

10. 人权观察社和联署材料 3 指出,尽管八项被接受的建议作出了保证,³⁶但联合国特别程序自 2007 年以来一直没有被允许访问斐济。³⁷人权观察社建议斐济向所有特别程序发出长期有效的邀请,并迅速为已申请入境的特别程序的访问提供便利,允许国际劳工组织和其他国际观察员的代表进行访问。³⁸

C. 履行国际人权义务，参照适用的国际人权法履行国际人权义务的情况

1. 平等和不歧视

11. 据联署材料 3 说，妇女在斐济仍然受到压迫，在各级决策层，包括在政治舞台上都没有代表，这不符合被接受的关于制止歧视妇女的被接受的普遍定期审议的建议³⁹。⁴⁰ 根据提倡反对歧视国际中心，斐济是世界上暴力侵害妇女发生率最高的国家之一。⁴¹ 斐济妇女权利运动还指出，尽管斐济在妇女参与政治方面的情况非常落后，但 2013 年《宪法》仍然删除了关于增加妇女参加决策的所有具体规定。⁴² 斐济妇女权利运动建议斐济确保使 2013 年《宪法》和所有国内立法符合《消除一切形式歧视妇女公约》。⁴³

12. 少数群体权利小组建议斐济政府修订其关于歧视的立法，并在一项单一而全面的法律中予以反映。⁴⁴ 提倡反对歧视国际中心也对禁止种族主义组织提出了有关的建议。⁴⁵

13. 少数群体权利组织在提到它的研究结果⁴⁶时报告说，族裔间关系由于就业方面的歧视，特别是印裔斐济人担任公职方面的歧视而受到影响。⁴⁷

14. 提倡反对歧视国际中心称：对男女同性恋、双性恋、变性者、两性人和性质疑者(LGBTIQ)群体的敌意依然存在，2012 年 5 月执法官员取消了他们一次游行的许可；歧视也依然存在，据报告学校里发生仇视同性恋的欺凌情况。⁴⁸ 虽然 2013 年《宪法》禁止就业中基于性取向的歧视，但在社会和政治生活等其他领域却没有这种保护。此外，2002 年以来，《婚姻法》明确禁止同性婚姻。⁴⁹ 提倡反对歧视国际中心建议斐济加强在禁止基于性取向的歧视方面的立法保护。⁵⁰

2. 生命权、人身自由和安全权

15. 大赦国际说，上一轮普遍定期审议时报告说有四例羁押死亡的案件，只有其中一例的凶手受到指控并判刑。⁵¹

16. 人权观察社在提到被接受的五项普遍定期审议建议⁵²时报告说，政府已同意使立法符合禁止酷刑的国际标准，并邀请/促进特别报告员就这一问题进行访问。⁵³ 虽然 2013 年《宪法》和《刑事法令》禁止酷刑、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但联署材料 3 指出，《公共秩序修正令》扩大了政府在认为实行公共秩序有必要时使用任何武力的权力，这创造了一种滥用权力的危险文化。⁵⁴

17. 人权观察社报告说，2009 年以来发生了两起对越狱囚犯实施酷刑的大案，这引起了对斐济关于结束酷刑和虐待的承诺的严重疑问。⁵⁵ 大赦国际指称，一名越狱囚犯被殴打至一条腿需要被截肢。⁵⁶ 据大赦国际说，对关于安全部队实施酷刑或虐待的一些新的指控，当局没有进行独立的调查，这助长了有罪不罚的文化。⁵⁷

18. 人权观察社建议斐济命令警察刑事调查处对关于被警察羁押的人受到酷刑和虐待的指控进行独立的调查，并追究被判有责任的人；警察或军方停止使用过

度武力，确保使用武力的所有事件受到调查，并充分按照法律起诉凶手。⁵⁸ 大赦国际建议斐济与酷刑问题特别报告员充分合作，包括向他提供关于对囚犯受到酷刑或虐待的所有的调查记录和医疗报告的副本。⁵⁹

19. 大赦国际还报告说，工会领导人 Kenneth Zinck、Daniel Urai 和 Felix Anthony 向警察申诉说他们从 2011 年以来受到当局的恐吓和骚扰，包括身体暴力。据称，警察拒绝调查 Felix Anthony 对总理提出的申诉。⁶⁰ 此外，联署材料 3 提到一些报告说各民间组织、媒体、工会领导人和平民的人权维护者遭到强迫转移，被违背自己的意愿关押在军营里达两天。据称，他们受到恐吓，并就煽动反对政府的言论遭到审问。虽然情况似乎有所改善，但这种事件仍然在发生。⁶¹ 联署材料 3 强调说，这种事件直接违反斐济接受的两项普遍定期审议建议，⁶² 包括关于确保独立调查的建议。联署材料 3 还强调，被拘留者有权获得人身保护和正当程序。⁶³

20. 提倡反对歧视国际中心和斐济妇女危机中心提请注意立法及其执法和法院判决的一些不足之处，据联署材料 3⁶⁴ 称，它们不足以解决第一轮普遍定期审议所建议的⁶⁵ 暴力侵害妇女问题。⁶⁶ 提倡反对歧视国际中心报告说，检察官没有利用专门的《反家庭暴力法令》将暴力侵害妇女的凶手指控为“普通伤害罪”。判刑常常被减轻或停止，因为法官考虑到凶手是“主要的挣钱者”，在给予假释的同时也没有一项限制令来保护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的幸存者。⁶⁷ 法官还采用和解(或 bulubulu)作为减轻判刑的一个因素。尽管采取“不放过”的政策，但法官官员仍然争取使当事方和解，以减少他们地区的总的犯罪率。⁶⁸ 斐济妇女危机中心说，《家庭暴力法令》是不分性别的，而且据称受到男性的操纵，目的是获得居住地“家庭暴力限制令”，以便把他们的妻子或伴侣赶出共同拥有的家。⁶⁹ 警察的态度不鼓励举报，⁷⁰ 斐济妇女危机中心指称有妇女因向警察申诉而再次受害的情况。⁷¹

21. 提倡反对歧视国际中心建议斐济制定各种准则，以正式禁止将和解(不管是传统的形式还是其他形式)用作性暴力和基于性别的暴力案的减轻因素，允许采用受害者年龄或暴力威胁等加重因素。斐济还必须在对肇事者的起诉和判罪方面促进一致性，向现有的性犯罪问题股提供充足的资金，向调查性暴力和基于性别的暴力案的当地执法官员提供培训。⁷² 斐济妇女危机中心建议政府通过具体性别的家庭暴力立法；⁷³ 修正《刑事罪法令》，因为该法令允许采用合理相信年龄作为一种辩护，将与 13 至 16 岁儿童的性关系辩护为经同意的性关系；⁷⁴ 性攻击案中彻底禁止抵制的证据要求；⁷⁵ 改变法律援助规则，以允许妇女在“家庭暴力限制令”和《家庭法》案中有代表，即使肇事者(丈夫)在刑事诉讼中有法律援助的代理。⁷⁶

22. 鉴于儿童贩运罪惊人地高，因此联署材料 3 报告说必须按照国际劳工组织的要求采取一种更加全面的方法，⁷⁷ 并提到了一项斐济接受的普遍定期审议建议。⁷⁸ 政府在努力消除儿童色情和劳工贩运，但是在广泛地执行正式程序以及主动查明弱势民众中贩运受害者方面的进展不大。此外，《儿童福祉法令》强制

性要求就警察、教师以及保健和社会福利工作人员虐待儿童的事件提交报告，但是否在实施尚不清楚。

23. 虽然教育部禁止学校中的体罚，但联署材料 3 报告说，实行体罚仍然很普遍。⁸⁰ 《彻底禁止对儿童的体罚全球倡议》建议斐济进行法律改革，在法律上明确规定毫无例外地禁止一切形式的体罚，包括废除父母和其他人“实行合理惩罚”的权利。⁸¹

3. 司法(包括有罪不罚问题)和法治

24. 人权观察社说，政府一直没有维护法治，并侵犯了司法机构的独立性。⁸² 联署材料 3 报告说，总理和司法部长对司法部门，包括对所有独立的法律工作人员和司法事务委员会有很大的控制权，这使司法机构进一步政治化。据报告说，这种做法违背斐济接受的 9 项普遍定期审议建议。⁸³ 尽管第一轮普遍定期审议提出了两项建议，⁸⁴ 仍然没有对 2009 年撤职的司法官员给予复职。⁸⁵

25. 大赦国际依然关注干预司法机构工作的情况。2012 年 9 月，上诉法院的一名前法官，御用法官 William Marshall 声称司法部长干预一些具体案件的处理。⁸⁶

26. 大赦国际特别建议行政部门立即停止对司法机构和律师，包括法律协会的独立性的一切干预；审查《宪法》、法令和其他法律，以确保所有法官的任职保障。⁸⁷ 人权观察社建议在选举后，新当选的政府应该开展关键的改革，以规定司法机构独立于政府和军队。⁸⁸ 联署材料 3、⁸⁹ 大赦国际⁹⁰ 和人权观察社⁹¹ 建议斐济立即根据第一轮普遍定期审议中作出的承诺，⁹² 欢迎法官和律师独立性问题特别报告员访问斐济。

27. 大赦国际报告说，《宪法》规定军队、警察和政府官员侵犯人权，包括酷刑等等国际法所列的罪行可行免于起诉。⁹³ 人权观察社报告说，根据豁免规定，凡是在规定范围内，任何罪行都不会对受害者支付赔偿。⁹⁴ 根据联署材料 3，这种违反豁免规定的情况似乎超过了国际法所列豁免所允许的范围。⁹⁵ 大赦国际建议斐济废除所有豁免规定，确保对严重侵犯人权的肇事者不予任何赦免。⁹⁶

28. 斐济妇女权利运动还报告说，它对执法机构明确缺乏独立性和信誉表示关注，特别是对警察部队的军事化表示关注。⁹⁷ 斐济妇女危机中心建议停止警察部队的军事化。⁹⁸

29. 联署材料 3 报告说，政府没有公开透露国家预算的所有细节，平民被禁止充分参加预算进程。⁹⁹

4. 宗教和信仰自由、言论自由、结社自由、和平集会自由，以及公共和政治生活参与权

30. 联署材料 3 指出，根据 2013 年《宪法》，斐济是一个世俗国家。虽然有些家庭宗教活动受到限制，但联署材料 3 指出，对斐济卫理公会年度会议的限制现在已部分取消，给予了有条件的允许。警察也停止了对没有注册的印度教庙宇的

宗教礼拜活动有许可的做法。¹⁰⁰ 但是，在确保根据斐济接受的一项普遍定期审议¹⁰¹ 建议确保尊重宗教自由权方面，警察部队还没有得到任何培训。¹⁰² 提倡反对歧视国际中心建议斐济发起教育倡议，以抵制对非主流宗教的敌意。¹⁰³

31. 大赦国际报告说，《公共秩序修正令》、2001 年《媒体行业发展令》(媒体令)、《刑事罪法令》和《宪法》过度限制表达、结社和平集会的自由权并予以刑罪化。¹⁰⁴

32. 大赦国际提到，太平洋媒体援助计划最近的一份报告，该报告说，“由于在执行媒体法令方面引起的混淆，因此媒体已经有了很牢固的自我审查文化”。¹⁰⁵ 联署材料 3 还指出，虽然政府对新闻编辑室的审查已经取消，但对媒体的审查仍然引起严重关注。据报告，《媒体和电视(修正)令》行使倒退的政策，对媒体进行监视。¹⁰⁶ 据联署材料 3 说，这些法令直接与斐济接受的 7 项¹⁰⁷ 普遍定期审议建议发生冲突。¹⁰⁸ 联署材料 2 就斐济媒体的全国性调查结果提出报告，它说，《媒体令》规定授权于媒体产业发展局，它永远有责任审查被认为威胁到公共利益或秩序的材料。媒体产业发展局有权惩罚出版被认为不适当的内容的记者和媒体公司。¹⁰⁹ 此外，联署材料 3 指称，根据《电视令》，对媒体集团常常颁发短期执照，使它们的经营依赖政府的不断核准，这严重降低了民众在选举前作出充分知情决定的能力。¹¹⁰ 联署材料 3 还强调说，2012 年《国家诉讼(修正)令》对政府官员就向媒体作的任何发言给予豁免。联署材料 3 指称，政府的诽谤性言论因此而可以不受报复地出版。¹¹¹

33. 联署材料 2 还报告说，《宪法》没有足够明确地表达保障自由，因此权利可能受到限制，包括制止“族裔或宗教群体之间的恶意”。公民免受“仇恨言论”的权利，不管是针对个人还是群体，也得到核准。¹¹² 联署材料 2 指称，许多记者继续进行自我审查，以免他们如果在报道政府活动时批评政府而遭到司法报复。¹¹³ 人权观察社强调说，法院使用定义范围很广的藐视规定来限制表达自由，¹¹⁴ 而斐济妇女权利运动则报告说，当局特别压制涉及到司法机构独立性的讨论。¹¹⁵ 在这方面，联署材料 2、¹¹⁶ 大赦国际、¹¹⁷ 斐济妇女权利运动、¹¹⁸ 人权观察社¹¹⁹ 和联署材料 3¹²⁰ 都提到针对媒体《斐济时报》和人权倡导者的藐视法院程序的情况。

34. 联署材料 2 报告说，虽然最近几个月在选举来临前，在网上评论和在给斐济国家新闻部门的编辑的信中有较热烈的辩论，但盛行了 8 年的自我审查气氛依然存在。¹²¹ 斐济妇女危机中心指称，据报告，主流媒体一贯忽视该中心关于侵犯人权、政府腐败和滥用政治和政府权利的新闻稿。¹²²

35. 联署材料 2 建议斐济：大力鼓励不受阻碍地参与公共辩论；废除《媒体令》及其对记者、编辑和媒体组织的严厉的惩罚措施，制定一个鼓励新闻自由的自我监管媒体框架；取消对个人记者的禁止，以鼓励国际媒体的报道和检查。¹²³ 联署材料 2 建议以一定程度的紧迫性颁布一项信息自由法。¹²⁴

36. 联署材料 3 报告说,《公共秩序修正令》规定严格限制公共集会权,政府可以拒绝允许任何会议或和平抗议,这违背¹²⁵ 斐济接受的五项普遍定期审议建议。¹²⁶ 根据斐济妇女权利运动,违反与公共秩序有关的条例的情况很普遍,而且程序不合理,不明确,对和平集会的许可也可以任意取消。¹²⁷ 据称,当局特别针对具体的组织,包括斐济妇女权利运动,限制它们举行会议。¹²⁸ 人权观察社报告说,2013 年 9 月,在总统同意新的《宪法》前有 30 人提出抗议。警察以未经许可举行集会而逮捕了 14 人,但几个小时后予以释放。2013 年 11 月,警察逮捕了 14 名抗议者,因为他们穿着呼吁政府公布预算的 T 恤。¹²⁹ 联署材料 3 特别指出,2013 年 3 月,警察取消了国际妇女节主题为“夺回夜晚”的游行。¹³⁰ 斐济妇女权利运动指出,这是苏瓦多年来第一次不举行这种活动。¹³¹

37. 联署材料 3 说,呼吁扩大工会权利的抗议者多次遭到逮捕、审问和恐吓。¹³² 人权观察社报告说,2013 年 12 月,度假村工人组织了一次和平罢工,抗议他们现在的工作条件,有 6 名工会人员因这次活动而被指控和逮捕。¹³³ 人权观察社¹³⁴ 和大赦国际指称,2013 年,在劳托卡制糖厂一次关于劳工行动的表决期间有军人被派往现场,以恐吓工人。¹³⁵ 大赦国际报告说,2014 年 1 月因非法罢工而遭到逮捕和指控。¹³⁶

38. 尽管斐济接受了关于确保保护人权维护者的四项建议,¹³⁷ 但大赦国际说,2010 年审议以来仍然有侵犯和恐吓的情况发生。¹³⁸ 大赦国际提到以下问题的报告:军队或警察对在社会媒体上发表意见的人进行威胁和拘留;对人权活动者的“脸书”活动进行电话监听和监测。¹³⁹ 人权观察社建议斐济立即停止骚扰和任意逮捕它的公民,特别是人权维护者、记者、劳工组织者以及反对党成员;公开宣布并确保民间组织可以在没有政府干预的情况下开展活动。¹⁴⁰ 人权观察社建议修订《宪法》和所有法律,以确保保护个人和组织捍卫和增进人权的权利,包括通过公开抗议集会和罢工来和平批评和抗议政府的政策的权利。¹⁴¹ 大赦国际建议对倡导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的少数群体和积极分子予以特别的关心,因为他们更为可能遭到攻击和侮辱。¹⁴² 联署材料 3 建议政府根据第一轮普遍定期审议作出的承诺¹⁴³ 欢迎接受和集会和自由问题特别员以及人权维护者问题特别报告员进行访问。¹⁴⁴

39. 深表关注对批评政府的人刑事指控或起诉以及据称检察官以政治为动机的指控。这些指控有对前总理恩加拉塞涉及二十多年前的事件的指控、对前政治家 Mere Samisoni 关于煽动政治暴力的指控、对工会领导人 Daniel Urai 的煽动指控、对五名涂鸦活跃分子关于传播反政府信息的煽动性指控以及对人权律师 Imrana Jalal 关于一份 20 美元的餐馆执照的刑事指控。在其中一些案件中,假释的一些条件中包括旅行限制。¹⁴⁵ 人权观察社建议斐济审查那些由于行使表达、集会或结社自由权而遭到刑事调查的人所有案件,停止对他们的诉讼程序。¹⁴⁶

40. 联署材料 3 表明,根据 6 项被接受的普遍定期审议建议,¹⁴⁷ 斐济在恢复民主方面采取了一些积极步骤。¹⁴⁸ 2014 年 3 月,临时总理辞去军队中的准将职位,宣布参加一个新的政党的竞选。¹⁴⁹ 虽然 2013 年《宪法》允许普选,但斐济

妇女权利运动指出，2013 年《政党令》对政党的登记设置了非常困难的障碍，并与《宪法》一起允许为了“顺利举行选举”而对人权实行严格限制。¹⁵⁰ 大赦国际报告说，《政党令》不让工会领导人参加政党或在政党中任职，不准他们对某一政党表示支持。¹⁵¹ 虽然大赦国际指出已经有 4 个政党根据《政党令》作了登记，¹⁵² 但联署材料 3 也报告说，选举法还没有公布，这阻止了已登记的政党进行竞选，限制了民间组织参加公共教育和一些主动行动。¹⁵³

41. 人权观察社建议斐济审查选举人登记名册，以纠正任何不正常之处，并确保所有合格的人能够行使投票权；确保民间社会能够参加选举并在参与和监测选举的进行方面得到保护；请国际上的独立选举观察家监测选举。¹⁵⁴ 大赦国际建议斐济确保在政党的组建、获得基金的机会、行使表达和和平集会自由权(包括通过和平示威和进入媒体)等方面对任何政党都没有歧视。¹⁵⁵

42. 斐济妇女权利运动建议斐济采取扶持行动，如临时特别措施等等，以促进妇女的参与，并废除阻碍她们参与的限制性政策或条件。¹⁵⁶ 少数群体权利小组提到了它的研究结果。¹⁵⁷ 它说，大多数作出答复的印裔斐济人据称报告说，虽然与他们进行了协商，但决策主要由 iTaukei(土著斐济人)掌握。还据称，政府主要由 iTaukei 和穆斯林组成。¹⁵⁸ 提倡反对歧视国际中心提到了斐济接受的关于“与所有族裔社群开展真正对话”的普遍定期审议建议，¹⁵⁹ 它建议提高政治进程的透明度，以便使少数群体能够参与。¹⁶⁰

5. 工作权和公正良好的工作条件权

43. 关于一项斐济接受的建议，¹⁶¹ 提倡反对歧视国际中心报告说工作场所妇女受到骚扰的机率惊人地高，¹⁶² 并对妇女常常在大多没有工会的低工资部门工作的情况表示关注。¹⁶³ 提倡反对歧视国际中心建议斐济将性骚扰作为一项可予惩罚的罪行，实行带薪产假制，并采取最低工资制，使妇女有机会摆脱贫穷。¹⁶⁴

44. 有 7 份材料就工人权利方面的最新情况提供了资料。¹⁶⁵ 联署材料 1 报告说，劳工组织的监督机制详细列明了极其严重和有系统侵犯结社自由权的情况，从殴打、威胁、捏造罪名予以逮捕和不停地监视工会成员等到几乎毫无遗漏地取消公共部门和私营部门(基本产业)中工人的劳工权。联署材料 1 说，劳工组织派遣了一个直接接触小组，以核实斐济工人提出的许多指控，但该小组据报告于 2012 年被驱逐出斐济。¹⁶⁶ 人权观察社表示，当局还阻止劳工组织完成 2013 年的访查任务。¹⁶⁷

45. 大赦国际报告说，2011 年《国家基本产业(就业)》限制集体谈判权，严格压制罢工权，禁止付加班工资，并取消了为经济关键部门的工人签订的现行集体协议。¹⁶⁸ 斐济妇女危机中心表示，《国家基本产业(就业)》限制旅游和银行等行业的工人权利。¹⁶⁹ 联署材料 1 报告说，2013 年《国家基本产业和指定公司(修正案)(第 2 号)条例》不仅没有废除《国家基本产业(就业)令》，反而将《国家基本产业(就业)》的适用范围扩大到了松树产业、红木产业、救火服务有限公司、

地方政府和斐济基层有限公司等。¹⁷¹ 据斐济妇女危机中心说，这些行业雇用数千名工人，其中包括一些斐济社会中收入最低和最脆弱的阶层。¹⁷²

46. 斐济妇女危机中心建议斐济废除《国家基本产业(就业)》。¹⁷³ 大赦国际建议斐济修正现行立法，包括《宪法》中的有关部分，或者根据国际人权和劳工标准通过新的法律，以保护工人权利，包括组建和参加工会的权利、集体谈判权和不受惩罚或报复地争取改善工作条件的权利。¹⁷⁴ 大赦国际继续支持根据《劳工组织章程》第 26 条呼吁建立一个工人权利问题调查委员会。¹⁷⁵

6. 社会保障权和适足生活水准权

47. 大赦国际承认斐济落实了它接受的一项普遍定期审议建议，¹⁷⁶ 在 2010 年废除了 2009 年《养恤金和退休金法令》。¹⁷⁷

48. 联署材料 3 报告说，与第二轮普遍定期审议有关的问题是土地问题，没有规定要求政府和支持者就开发提案，包括土地和海床采矿等问题与土地拥有者和社群进行协商。如果就准许进入土地的问题进行协商，那么这种协商只局限于区一级的部落成员，而且往往针对男性领导人。¹⁷⁸ 一些社群认为，当前管理闲置土地的框架没有考虑到社群拥有土地的文化背景，这种土地可能看上去闲置，但很可能在使用中。土地也可能由于部落间冲突而看上去被闲置。¹⁷⁹

7. 健康权

49. 联署材料 3 报告说，儿童，特别是农村地区和特困区的儿童的营养不良率很高。营养价值高的食品常常是为了创造收入而出售。缺乏交通，造成进入医疗中心和医疗服务的困难。因此，许多儿童不能按照第一轮普遍定期审议的建议¹⁸⁰ 充分享有《儿童权利公约》承认的权利。¹⁸¹

50. 斐济妇女危机中心表示，对妇女来说，一个经常性的问题是获得妇女生殖保健服务，这主要是保健工作人员的宗教和性别偏见。政府不允许对医务工作人员进行对性别敏感的培训，因此它必须作为一个优先事项来就机构的态度问题开展工作。¹⁸²

8. 受教育权

51. 联署材料 3 提到一些报告说，儿童因得不到资源和交通不便而不能上学。¹⁸³ 少数群体权利小组建议政府审查所有的肯定性行动方案，包括奖学金和斐济国家储备基金，以查明最穷的社群和个人获得援助的情况。对“家园区”计划应该进行定期审查，以评估其对教育质量的影响，以及对学校是否更加多族裔产生了影响。国家应该增加支持教育水准最低的农村学校和破落的城市小区的学校。¹⁸⁴

52. 少数群体权利小组建议政府委托一个机构对学校课程进行一次全面的审查，该机构应包括所有族裔和宗教社群的代表，并提出一个新的课程在所有地区推行，该课程应包括历史、文化、宗教和所有社群的语言的教学。

9. 少数群体和土著人民

53. 提倡反对歧视国际中心指称，斐济撤销了被认为是土著人的机构，包括“iTaukei”斐济人大酋长理事会，据报告，这种做法对这些机构在国内的政治势力产生影响。但是，它这样做没有经过自由公开的辩论，包括与有关利害相关方的讨论。¹⁸⁶

54. 提倡反对歧视国际中心报告说，土著斐济人和印尼斐济人之间的种族分裂一直存在。¹⁸⁷ 据少数群体权利小组说，许多族裔间紧张的原因依然是土地的拥有和自然资源的获得。许多印裔斐济人失去了自己的土地，靠租赁土著斐济人的土地为生；土著斐济人担心他们的土地会被政府用作开发而征收。¹⁸⁸

55. 据少数群体权利小组说，中国人、部分欧洲血统的人和罗图马人基本上没有参与政治，在社会经济上受到边缘化并被排斥。大多数部分欧洲血统的人、美拉尼西人和其他太平洋岛民都没有土地，受教育程序较低，没有工作，贫穷。¹⁸⁹ 少数群体权利小组指称，巴纳巴人、罗图马人和美拉尼西亚人，特别是农村地区的一些罗图马妇女开展斗争，争取参加他们家庭和教会团体以外的决策。¹⁹⁰

注

¹ The stakeholders listed below have contributed information for this summary: the full texts of all original submissions are available at: www.ohchr.org.

Civil society

Individual submissions:

AI	Amnesty International, London, United Kingdom of Great Britain and Northern Ireland;
FWCC	Fiji Women's Crisis Centre, Suva, Fiji;
FWRM	Fiji Women's Rights Movement, Suva, Fiji;
GIEACPC	Global Initiative to End All Corporal Punishment of Children, London, UK;
HRW	Human Rights Watch, Geneva, Switzerland;
ICAAD	International Center for Advocates Against Discrimination, New York,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MRG	Minority Rights Group, London, UK;

Joint submissions:

JS1	Joint submission 1 submitted by: International Trade Union Confederation (ITUC), Brussels, (Belgium) on behalf of 175 million workers in 156 countries and territories and 315 national affiliates;
JS2	Joint submission 2 submitted by: Reporters Sans Frontiers (RSF), Paris, France and the Pacific Media Centre (PMC), Auckland, New Zealand;
JS3	Joint submission 3 submitted by: Citizen's Constitutional Forum, in conjunction with Fiji Women's Rights Movement (FWRM), Fiji Women's Crisis Centre (FWCC), Save the

Children, FemLink Pacific, Ecumenical Centre for Research and Advocacy (ECREA), Social Education and Empowerment Program (SEEP), Pacific Network on Globalisation (PANG), Fiji Media Watch (FMW), Pacific Network on Globalisation (PANG), Fiji Public Service Commission (FPSC), and Peoples' Community Network (PCN), Suva, (Fiji).

² The following abbreviations have been used in the present document:

ICERD	International Convention on the Elimination of All Forms of Racial Discrimination;
ICESCR	International Covenant on Economic, Social and Cultural Rights;
OP-ICESCR	Optional Protocol to ICESCR;
ICCPR	International Covenant on Civil and Political Rights;
ICCPR-OP 1	Optional Protocol to ICCPR;
CEDAW	Convention on the Elimination of All Forms of Discrimination against Women;
OP-CEDAW	Optional Protocol to CEDAW;
CAT	Convention against Torture and Other Cruel, Inhuman or Degrading Treatment or Punishment;
OP-CAT	Optional Protocol to CAT;
CRC	Convention on the Rights of the Child;
CRPD	Convention on the Rights of Persons with Disabilities;
OP-CRPD	Optional Protocol to CRPD.

³ A/HRC/14/8, paras. 71.1-71.7 and A/HRC/14/8/Add.1, p.2.

⁴ AI, p.2.

⁵ AI, p.4. See also JS3, para. 55.

⁶ A/HRC/14/8, paras. 71.21, 71.28, 71.31, 71.34 and 71.76 and A/HRC/14/8/Add.1, p.2 and p.5.

⁷ AI, p.1.

⁸ JS1, p.4.

⁹ JS3, para. 5.

¹⁰ JS3, para. 7.

¹¹ AI, p.3, HRW, p.2, MRG, p.4, JS2, pp.2-3, JS3, paras. 11 and 22-24, FWCC, paras. 4.1 and 4.3 and FWRM, paras. 3.2. See also, JS1, pp.2-7.

¹² FWRM, para. 3.2.

¹³ JS3, para. 22.

¹⁴ A/HRC/14/8, paras. 71.73, 71.75 and 71.77-71.81 and A/HRC/14/8/Add.1, p.5.

¹⁵ JS3, paras. 7 and 19.

¹⁶ A/HRC/14/8, paras. 71.11, 71.18-71.21, 71.25 and 71.35 and A/HRC/14/8/Add.1, pp.2-3.

¹⁷ JS3, para. 10.

¹⁸ AI, p.1-2. HRW, p.2. JS1, p.6, JS3, paras. 15-17 and FWRM, paras. 4.1-4.2.

¹⁹ FWRM, paras. 4.1-4.2.

²⁰ A/HRC/14/8, para. 71.13, see also para. 71.32 and A/HRC/14/8/Add.1, pp.1-2.

²¹ JS3, para. 17. See also, JS1, p.6.

²² JS3, para. 6.

²³ HRW, p.2, AI, p.1, JS1, p.7, JS3, para. 18, FWRM, para. 4.3, FWCC, para. 6.4, JS2, pp.1-2.

- 24 JS3, para. 18 (i).
- 25 JS2, p. 2.
- 26 AI, p.2.
- 27 JS2, pp.1-2.
- 28 HRW, p.2.
- 29 HRW, p.2.
- 30 JS3, para. 18 (iii).
- 31 JS3, para. 50.
- 32 AI, p.4.
- 33 See also, ICAAD, para. 29.
- 34 A/HRC/14/8, paras. 71.21 and 71.36-71.40 and A/HRC/14/8/Add.1, p.2.
- 35 JS3, para. 37.
- 36 A/HRC/14/8, paras. 71.47-71.54 and A/HRC/14/8/Add.1, p.4.
- 37 JS3, para. 2 and HRW, p.1.
- 38 HRW, p.4. See also, AI, p.4.
- 39 A/HRC/14/8, para. 71.55 and A/HRC/14/8/Add.1, p.4.
- 40 JS3, para. 38.
- 41 ICAAD, para.3.
- 42 FWRM, para. 5.2. See also, JS3, para. 38.
- 43 FWRM, p.6.
- 44 MRG, recommendations page.
- 45 ICAAD, para. 31.
- 46 MRG, para. 4.
- 47 MRG, para. 9.
- 48 ICAAD, para. 32. See also, HRW, p.1.
- 49 ICAAD, paras. 35-36.
- 50 ICAAD, para. 37.
- 51 AI, p.4.
- 52 A/HRC/14/8, para. 71.9, 71.48 and 71.50-71.52 and A/HRC/14/8/Add.1, p2 and p.4.
- 53 HRW, p.2. See also, AI, pp. 3-4.
- 54 JS3, para. 29.
- 55 HRW, p.2. See also, AI, pp. 2-3.
- 56 AI, p.4.
- 57 AI, p.1.
- 58 HRW, p.5.
- 59 AI, p.5.
- 60 AI, p.3.
- 61 JS3, para. 33.
- 62 A/HRC/14/8, paras. 71.70 and 71.94 and A/HRC/14/8/Add.1, pp.4-5.
- 63 JS3, para. 34.
- 64 ICAAD, paras. 3-13 and FWCC, paras. 2.1-3.7.
- 65 A/HRC/14/8, paras. 71.56, 71.66-71.67 and A/HRC/14/8/Add.1, p.4.
- 66 JS3, para. 39.
- 67 ICAAD, para. 9.
- 68 ICAAD, para. 11.

- ⁶⁹ FWCC, para. 2.7.
⁷⁰ FWCC, para. 2.8.
⁷¹ FWCC, para. 3.4.
⁷² ICAAD, para. 14.
⁷³ FWCC, p. 6, recommendation 1.
⁷⁴ FWCC, p. 6, recommendation 6.
⁷⁵ FWCC, p. 6, recommendation 7.
⁷⁶ FWCC, p. 7, recommendation 9.
⁷⁷ JS3, para. 41.
⁷⁸ A/HRC/14/8, para. 71.69 and A/HRC/14/8/Add.1, p.4.
⁷⁹ JS3, para. 40.
⁸⁰ JS3, para. 40.
⁸¹ GIEACPC, p.1.
⁸² HRW, p.3.
⁸³ A/HRC/14/8, para. 71.21, 71.84-71.89 and 71.91-71.92 and A/HRC/14/8/Add.1, p. 3 and p.5.
⁸⁴ A/HRC/14/8, para. 71.17 and 71.89 and A/HRC/14/8/Add.1, p.2 and p.5.
⁸⁵ JS3, para. 20.
⁸⁶ AI, p.2.
⁸⁷ AI, p. 5.
⁸⁸ HRW, p.5.
⁸⁹ JS3, para. 51.
⁹⁰ AI, p.5.
⁹¹ HRW, p.5.
⁹² A/HRC/14/8, para. 71.48-71.53 and A/HRC/14/8/Add.1, p.4.
⁹³ AI, p.1.
⁹⁴ HRW, p.2.
⁹⁵ JS3, para. 18 (ii).
⁹⁶ AI, p.4.
⁹⁷ FWRM, para. 3.8.
⁹⁸ FWCC, p. 6, recommendation 4.
⁹⁹ JS3, para. 49.
¹⁰⁰ JS3, para. 35.
¹⁰¹ A/HRC/14/8, para. 71.72 and A/HRC/14/8/Add.1, p.5.
¹⁰² JS3, para. 36.
¹⁰³ ICAAD, para. 42.
¹⁰⁴ AI, p.3.
¹⁰⁵ AI, p.3.
¹⁰⁶ JS3, para. 22.
¹⁰⁷ A/HRC/14/8, paras. 71.73, 71.75 and 71.77-71.81 and A/HRC/14/8/Add.1, p.5.
¹⁰⁸ JS3, para. 22.
¹⁰⁹ JS2, p.3.
¹¹⁰ JS3, para. 24. See also, JS2, p.3.
¹¹¹ JS3, para. 23.
¹¹² JS2, p.2.
¹¹³ JS2, p.2.

- 114 HRW, p.3.
115 FWRM, para. 3.8.
116 JS2, pp.2-3.
117 AI, p.3.
118 FWRM, para. 3.8, p. 4.
119 HRW, p.3.
120 JS3, paras. 25 and 27 (i) (section on human rights defenders and civil society).
121 JS2, p.2.
122 FWCC, para. 4.1.
123 JS2, p. 4, recommendations.
124 JS2, p. 4, recommendations.
125 JS3, para. 26.
126 A/HRC/14/8, paras. 71.28, 71.33, 71.34, 71.73 and 71.76 and A/HRC/14/8/Add.1, p.3 and p.5.
127 FWRM, para. 3.5.
128 FWRM, para. 3.4.
129 HRW, p.1.
130 JS3, para. 27, section on freedom of association and assembly.
131 FWRM, para. 3.5.
132 JS3, para. 27, section on freedom of association and assembly.
133 HRW, p.1.
134 HRW, pp.3-4.
135 AI, p.3.
136 AI, p.3.
137 A/HRC/14/8, paras. 71.61-71.63 and 71.93 and A/HRC/14/8/Add.1, pp. 4-5.
138 AI, p.1.
139 AI, p. 2. See also, FWCC, para. 4.4.
140 HRW, p.4.
141 HRW, p. 5.
142 AI, p.5.
143 See, A/HRC/14/8, paras. 71.50 and A/HRC/14/8/Add.1, p.4.
144 JS3, para. 53.
145 AI, pp.2-3. See also, HRW, p.4.
146 HRW, p.5.
147 A/HRC/14/8, paras. 71.11, 71.18-71.21 and 71.25 and A/HRC/14/8/Add.1, pp. 2-3.
148 JS3, para. 10.
149 JS3, para. 8.
150 FWRM, para. 5.1.
151 AI, p.3. See also, JS1, p.6.
152 AI, p.3.
153 JS3, para. 14.
154 HRW, p.5.
155 AI, p.5.
156 FWRM, p.6, recommendations section.
157 MRG, para. 4.
158 MRG, para. 5.

- 159 A/HRC/14/8, para. 71.20 and A/HRC/14/8/Add.1, p.3.
160 ICAAD, para. 31.
161 A/HRC/14/8, para. 71.56 and A/HRC/14/8/Add.1, 4.
162 ICAAD, para. 15.
163 ICAAD, para. 21.
164 ICAAD, para. 24.
165 AI, p.3, FWCC, paras. 6.1-6.4, FWRM, p. 4, HRW, pp. 3-4, ICAAD, paras. 23 and 25, JS1, pp. 1-7, JS3, paras. 43-45.
166 JS1, p.1 and see also pp. 2-7.
167 HRW, p.3.
168 AI, p.3.
169 FWCC, para. 6.1.
170 JS1, p.4.
171 JS1, p.2.
172 FWCC, para. 6.1.
173 FWCC, p. 7, recommendation 11.
174 AI, p.5.
175 AI, p.3.
176 A/HRC/14/8, para. 71.97 and A/HRC/14/8/Add.1, p.5.
177 AI, p.1.
178 JS3, para. 46.
179 JS3, para. 48.
180 A/HRC/14/8, para. 71.10 and A/HRC/14/8/Add.1, p.2.
181 JS3, para. 42.
182 FWCC, para. 5.1.
183 JS3, para. 42.
184 MRG, recommendations page.
185 MRG, recommendations page.
186 ICAAD, para. 30.
187 ICAAD, para. 30.
188 MRG, para. 10.
189 MRG, para. 11.
190 MRG, para. 3
-